

河北省林木采伐公示告示

林木采伐申请人大张屯村韩振武

申请采伐林木所处 沙流河镇（林场）大张屯村（林班）韩振武（小班） 和地块，东至韩振武地，南至韩振武地，西至坎，北至坎。

林分起源：人工林；林种：商品林；树种：杨树；权属：个人；

林权证号：无

采伐类型：主伐；采伐方式：皆伐；采伐强度：100%；

采伐面积 0.42 公顷；采伐株数 260 株；采伐蓄积 57.72 立方米。

更新期限：2026 年 6 月 29 日；更新树种：杨树；

更新面积：0.42 公顷；更新株数：260 株

公示起始日：以公告发布之日起 联系人：张博

联系电话 0315-3224006

注：本告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，在此期间如有问题，请与以上单位或人员联系。



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单位（盖章）